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持續關連交易
青貯飼料採購協議**

青貯飼料採購協議

茲提述該公告，其中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8月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通過了有關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新增2021年度日常關連交易估算的決議案，同意與農墾金昌進行的交易。於2021年8月19日，本公司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能向農墾金昌採購青貯飼料而與農墾金昌訂立青貯飼料採購協議。

上市規則的涵義

農墾金昌是甘肅農墾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甘肅農墾集團為控股股東，擁有68,826,365股A股，對(i)已發行A股總數；以及(ii)已發行A股及H股總數佔比分別約為34.89%及29.62%。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農墾金昌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青貯飼料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相關年度採購上限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僅供識別

茲提述該公告，其中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8月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通過了有關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新增2021年度日常關連交易估算的決議案，同意與農墾金昌進行的交易。於2021年8月19日，本公司透過瑞嘉牧業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能向農墾金昌採購青貯飼料而與農墾金昌訂立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青貯飼料採購協議

- 日期 : 2021年8月19日
- 訂約方 : (1) 本公司；及
(2) 農墾金昌
- 期限 : 自2021年8月2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標的事項 : 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為一份規管本集團向農墾金昌採購青貯飼料的總協議。根據青貯飼料採購協議，本集團同意向農墾金昌採購青貯飼料，而農墾金昌同意在本集團要求時及根據收穫時間(取決於青貯飼料的成分)向本集團出售青貯飼料。本集團與農墾金昌將按季度就每項採購訂立單獨的採購訂單，其中會訂明每項採購的價格及數量，惟相關訂單的條款須與青貯飼料採購協議一致。
- 定價政策 : 青貯飼料的價格應基於按以下各項釐定的現行市場價格：(i) 比較同期自相同或類似產品的至少三名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獲得的價格；及(ii) 經考慮行業內的青貯飼料供應後，定期對周邊地區其他行業參與者就長期青貯飼料供應收取的市場價格進行市場評估。
- 作為一般原則，每份採購訂單的條款(包括價格及支付條款)將由本集團與農墾金昌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協定，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將不得遜於獨立第三方就相同或類似產品向本集團所提供者。

支付條款 : 如本集團與農墾金昌訂立的季度採購訂單所載並在對青貯飼料成分進行以下測試後。通常，青貯飼料價格以青貯飼料的基價人民幣380元/噸為基礎，其中平均乾物質含量大於或等於30%；平均澱粉含量大於或等於30%；及植株比例大於或等於35%；而基價須根據以下因素進行調整：

(i) 乾物質含量每增加/減少1個百分點，則價格增加/減少人民幣12元/噸，而當乾物質含量達到37%時，價格不再增加；

(ii) 澱粉含量在30%至31%之間時，澱粉含量每增加1個百分點，則價格上漲人民幣12元/噸；而澱粉含量在29%至30%之間時，澱粉含量每降低1個百分點，則價格降低人民幣12元/噸；

(iii) 澱粉含量在31%至34%之間時，澱粉含量每增加1個百分點，價格上漲人民幣13元/噸；澱粉含量在26%至29%之間時，澱粉含量每降低1個百分點，則價格降低人民幣13元/噸；

(iv) 澱粉含量在35%以上的，澱粉含量每增加1個百分點，價格上漲人民幣14元/噸；澱粉含量低於25%時，澱粉含量每降低1個百分點，價格降低人民幣14元/噸；及

(v) 當乾物質含量低於28%或大於37%或澱粉含量低於28%時，不採購青貯飼料。

青貯飼料的成分將在確定採購青貯飼料後進行檢查並列明。

歷史金額

本公司過往並無就採購青貯飼料與農墾金昌進行任何交易。

年度採購上限及釐定基準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採購青貯飼料應向農墾金昌支付的價格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年度採購上限	30,000
--------	--------

於釐定年度採購上限時，董事已整體考慮：

- (a) 從本集團其他供應商採購青貯飼料的歷史金額；
- (b) 青貯飼料的現行市場價格；及
- (c)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青貯飼料採購協議期間內，本集團對青貯飼料的預期市場需求。該數量預計約為45,000至50,000噸。

進行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的公告，由於本公司日加工600噸液體奶改擴建項目完成，本集團乳製品的產能已提高，對青貯飼料(本集團生產中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即其奶牛的飼料)之一)的需求亦相應增加。此外，根據甘肅農墾集團的總體安排之一(旨在整合奶牛場的運營以提高效率)，應縮短玉米青貯和苜蓿等牧草的運輸距離，有效降低養殖成本，提高規模化養殖效率，促進綠色循環農業產業高品質發展。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為本集團生產過程及運營所需的青貯飼料提供穩定且相對較近的來源，將可對本集團的業務作出貢獻。

本公司認為，本集團自農墾金昌採購青貯飼料乃基於本集團的商業需要，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青貯飼料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採購上限)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的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其條款及年度採購上限屬公平合理，及訂立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的整體利益。

內部控制

本公司將按照以下內部控制措施所載的程序監控持續關連交易，以確保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其條款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

- (i) 本公司將監控持續關連交易，且根據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進行採購時，應將青貯飼料價格與自至少三名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獲得的相同或類似產品價格進行對比；
- (ii) 本公司財務部門應監控並確保，監督本公司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相關運營的部門會按季度審閱及評估當中交易是否按照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的條款進行以及年度採購上限是否未被超出；
- (iii) 負責內部控制的審計部門員工會定期將採購部門提供的相關文件與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採購發票及其他相關文件加以核對；及
-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且本公司亦會聘請其外部核數師，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對本集團簽訂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年度採購上限作出年度審查。

上市規則的涵義

農墾金昌是甘肅農墾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甘肅農墾集團為控股股東，擁有68,826,365股A股，對(i)已發行A股總數；以及(ii)已發行A股及H股總數佔比分別約為34.89%及29.62%。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農墾金昌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青貯飼料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相關年度採購上限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批准

於2021年8月5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上，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了與農墾金昌進行的交易以及青貯飼料採購協議的建議。有關為批准與農墾金昌擬進行的交易而通過的決議案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甘肅農墾集團現任人力資源部部長連恩中先生；目前於甘肅農墾集團若干關聯方任職的姚革顯先生；及甘肅農墾集團現任外部董事謝忠奎先生迴避外，概無其他董事於交易中擁有或可能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其他董事須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批准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放棄投票。

一般事項

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兩大業務：(i) 本集團以生產和銷售原奶為主的奶牛養殖業務；及(ii) 本集團以生產和銷售乳製品為主的乳製品生產業務。

農墾金昌的資料

農墾金昌為控股股東甘肅農墾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甘肅省農墾集團由甘肅省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甘肅省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註冊資本由甘肅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84%及由酒泉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16%。

定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6日的海外監管公告
「年度採購上限」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青貯飼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採購上限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33)及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91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甘肅省農墾集團」	指	甘肅省農墾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集團A股的主要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農墾金昌」	指	甘肅農墾金昌農場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青貯飼料採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農墾金昌就本集團向農墾金昌採購青貯飼料而於2021年8月19日農墾金昌訂立的青貯飼料採購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姚革顯

中國蘭州，2021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獨立董事為姚革顯先生、連恩中先生、張宇先生、楊毅先生、馬紅富先生及張騫予女士；及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王海鵬先生、謝忠奎先生及孫健先生。

* 僅供識別